

证券代码：300040

证券简称：九洲电气

公告编号：2019-029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无异议。
- 3、公司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5、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 343,032,004 股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九洲电气	股票代码	300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斌	李真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		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
传真	0451-58771419	0451-58771419	
电话	0451-58771318	0451-58771318	
电子信箱	stock@jze.com.cn		stock@jze.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让电能拥有智慧、让人们享有蓝天”是公司的经营理念，以绿色和智慧方式满足社会电力需求，利用环境资源建立可再生的综合能源供应体系，减少化石能源对人类生存环境的影响，提高能源效率和供给，解决能源供应的智能化、可持续和安全性问题，是公司持之以恒的追求。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提供智能配电网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可再生能源电站业务，环境综合能源开发利用等三大业务。

1、智能配电网业务

公司在智能配电网相关电气设备和智能配电网建设领域积累了 20 余年的行业经验，掌握高电压技术、大功率电力电子技术、化学储能、物理储热等一系列电力和能源的变换与控制的核心关键技术，通过对电

力和能源的变换与控制实现配电网向着智能化、高可靠、绿色方向发展。公司可提供智能配电网关键成套设备和系统解决方案，在行业内具有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智配网产品涵盖35kv以下全部型号各类智能开关设备、各类型变电设备、高频电源及变频器、高低压无功补偿装置、可再生能源用变流器和逆变器、储能变流器、化学储能蓄电池、电热蓄热装置、电动汽车交直流充电桩等。公司拥有智能配电网的乙级设计资质二级施工总承包资质。

公司智能配电网成套产品多年来一直是国家电网合格供应商，广泛应用于诸如国家电网、三峡输电、中石油、中石化、北京奥运会比赛场馆、“五大六小”电力集团等诸多国内外重要客户的数千个重点工程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公司相继与罗克韦尔自动化、西门子、施耐德、ABB公司等国际智能电气制造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技术、制造、产品、市场、品牌和资本上有着深入而广泛的合作。

公司为客户量身定做智能电网系统解决方案可提供地铁、机场、高铁的环境控制系统和电力供应系统的成套解决方案，工业系统的供电和节能解决方案，城市及基础设施配电网解决方案，风力和光伏发电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分散式和分布式能源解决方案，农林生物质和城市垃圾发电和能源综合利用解决方案，发电侧和用户侧电化学储能解决方案，固体和液体电蓄热城市小区清洁能源供暖解决方案，发电厂灵活性调节运行解决方案，电动汽车交直流充电解决方案，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解决方案，燃气轮机冷热电三联供解决方案等。

报告期内，公司正从以智能电网为基础的现代制造产业向着可为客户提供设计、施工、金融支持、总承包服务等制造业服务化方向转型；从为客户提供产品向着为客户提供成套解决方案方向转型，从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向着公司自主开发、投资、运营新能源发电和环境综合能源利用方向转型。

2、 可再生能源电站业务

可再生能源包括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水能、海洋能、地热能等。它们在自然界可以循环再生。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能源，不需要人力参与便会自动再生的能源。公司目前已进入了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电站业务。

可再生能源电站业务目前已成为是公司的重要收入来源之一，主要有两种业务模式。第一种模式是受可再生能源电站项目客户委托，为客户的电站提供电力设备产品和工程建设总承包服务，包括为客户的电站进行垫资BT（建设-移交）总承包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后移交业主，收回建设资金。第二种模式是公司自主开发、投资和运营可再生能源电站项目，即公司通过电站的前期开发取得电站所有权，同时通过提供电力设备产品和工程总包带动公司相关业务提升，融资建成后持有电站并进行运营管理，通过收取项目发电电费归还融资并获取稳定收益的模式。

2018年年度，公司为其他客户BT建设电站订单呈减少趋势，主要是公司将资金集中用于自持电站的建设上，和BT业务相比较，自持的电站建成后可夯实和提高公司资产收益水平，为公司贡献长期稳定的收益和现金流。

(1)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BT建设的可再生能源电站项目表：

序号	名称	地点	规模(MW)	状态
----	----	----	--------	----

1	关岭县普利风电项目	贵州关岭	48	并网
2	泰来风电一期项目	黑龙江泰来	49.5	并网
3	亚洲新能源金湖县风电场项目	江苏金湖县	100	在建
4	亚洲新能源宝应县风电场项目	江苏金湖宝应	100	在建
5	定边天池塘风电场项目	陕西定边	50	前期
6	兴旺光伏电站项目	黑龙江讷河	20	并网
7	阳谷光伏农业示范项目	山东阳谷	12	并网
8	昂昂溪区 5MW 渔光互补项目	黑龙江昂昂溪	5	并网
9	昂昂溪区 3MW 渔光互补项目	黑龙江昂昂溪	3	并网
10	青肯泡乡光伏地面电站A项目	黑龙江安达	20	并网
11	青肯泡乡光伏地面电站B项目	黑龙江安达	20	并网
12	青肯泡乡光伏地面电站二期AB项目	黑龙江安达	40	并网
13	环球光伏泰来宁姜二号地光伏电站	黑龙江泰来	10	并网
14	通化中康光伏电站	吉林通化	10	并网

(2)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运营的可再生能源电站项目

序号	名称	地点	规模(MW)	状态
1	大庆大岗风电场项目	黑龙江大庆	48	在建
2	大庆平桥风电场项目	黑龙江大庆	48	在建
3	七台河万龙风电场	黑龙江七台河	46	并网
4	七台河佳兴风电场	黑龙江七台河	49.5	并网
5	呼伦贝尔莫旗光伏项目	内蒙古莫旗	10	并网
6	呼伦贝尔莫旗光伏扶贫项目	内蒙古莫旗	48.6	并网
7	泰来立志光伏发电项目	黑龙江泰来	10	并网

3、环境综合能源业务

综合能源系统特指在规划、建设和运行等过程中，通过对能源的产生、传输与分配（能源网络）、转换、存储、消费等环节进行有机协调与优化后，形成的能源产供销一体化系统。它主要由供能网络（如供电、供气、供冷/热等网络）、能源交换环节（如CCHP机组、发电机组、锅炉、空调、热泵等）、能源存储环节（储电、储气、储热、储冷等）、终端综合能源供用单元（如微网）和大量终端用户共同构成。环境综合能源是指利用储存在自然环境中的能流（如风能、水能和海洋能等）、太阳能、地热能作为能源的初始来源的综合能源。

公司的环境综合能源业务是采用互联网+与智能技术等手段，将不同的可再生能源能源供应系统连接起来，实现热、电、冷、汽、储、充等有机整合，平衡不同能源间的优势和不足，实现就地生产、就近消纳、多能协同、联产联供和互补集成，提升区域整体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用能成本，实现能源的系统优化。近期公司将集中建设一批以农林废弃物为原料的县域综合能源系统。公司将依托黑龙江省的生物质资源和

市场优势，逐步向全国具备条件的地区拓展业务，以公司在黑龙江省的环境综能源业务经验、技术在其他省份形成可行的商业模式。

公司地处黑龙江，黑龙江省是全国农林业大省，是我国重要商品粮基地，农业生产所产出的粮食与秸秆比例约在1:1左右，以往对秸秆的处理方式是在田间地头直接野外焚烧，农业投入所产出的另一半白白地烧掉了，这导致生物质资源的巨大浪费，更造成了严重的大气污染。正常年份黑龙江省农业和林业生物质可收集利用量约9000万吨，约占全国的9%；而且黑龙江省生物质秸秆具有密集度高、集中连片、便于收储的特征，对秸秆的规模化处理和综合利用具有高度的紧迫性。2018年的全省实施秸秆禁烧政策，迅速地促进了秸秆收储队伍和打包机械化队伍的形成和壮大，为黑龙江省秸秆“五化”利用在原料供应环节做好了充足的准备。能源化是秸秆“五化”利用中消化秸秆的最有效手段，而生物质能源化目前最成熟的可规模化对秸秆进行处理和综合利用的方案就是直燃生物质热电联产。

黑龙江省地处我国最高纬度，冬季严寒，城镇有7亿多平方米建筑面积需要供暖。许多县市冬季供暖还是采取10~40吨小型散烧燃煤锅炉的供暖方式，环境污染严重，目前关停拆改小锅炉，采用清洁能源供暖，已进入了倒计时，但电供暖成本高，天然气供应能力有限，所以大力发展生物质热电联产，实施秸秆等生物质资源的综合利用，在黑龙江省有着天然的环境、资源和市场优势。

公司以生物质热电联产为核心，打造县域能源综合利用体系，建设以农林废弃物秸秆为原料的集发电、供暖、供汽、直供电的环境综合能源系统，是一个利国利民，节能减排、精准扶贫的农村的综合利用工程、集中供热工程、节能工程、环保工程、支农工程；并在节省煤炭资源、缓解空气污染、改变城乡面貌、有效延长农业产业链、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和建设美丽乡村起到重要作用，为促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实现全面小康社会的目标做出贡献。九洲电气积极布局生物质县域综合利用产业，开创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伟大事业。公司目前实施前期开发的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地点	规模(MW)	状态
1	龙江县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省龙江县	2*40	前期开发
2	梅里斯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	2*40	前期开发
3	富裕县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省富裕县	2*40	前期开发
4	泰来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省泰来县	2*40	前期开发
5	依安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省依安县	2*40	前期开发
6	富锦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省富锦市	2*40	前期开发
7	密山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省密山市	40	前期开发
8	碾子山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40	前期开发

公司在黑龙江布局的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每台机组都带有100万平方米城市供暖面积，并将向工业园区和农业大棚供应蒸汽，形成一个以秸秆为原料的综合能源系统。环境综合能源业务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相关项目都处于实施阶段，报告期内尚未实现收入，该业务板块将是公司未来重要的利润来源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1,023,786,713.18	1,428,214,706.47	-28.32%	1,319,491,44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22,291.52	100,105,551.61	-54.93%	130,514,41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23,404.91	92,211,049.64	-69.50%	119,626,25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070,979.42	-227,531,992.16	371.64%	114,563,925.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9	-55.17%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9	-55.17%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	5.49%	-3.11%	7.6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3,728,798,371.84	3,783,016,420.25	-1.43%	2,832,535,36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8,729,976.88	1,865,251,845.56	2.33%	1,784,363,558.3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6,547,150.22	360,913,817.21	153,839,881.81	312,485,86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55,393.74	26,153,569.05	4,610,089.26	-9,596,76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29,430.67	20,891,023.37	1,824,782.99	-15,621,83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955.55	238,206,800.02	18,605,267.00	362,424,867.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7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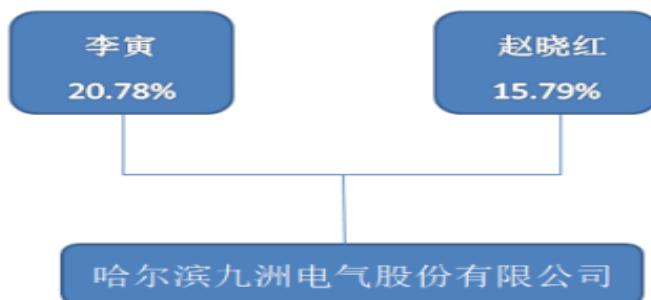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数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寅	境内自然人	20.78%	71,273,702	58,063,702	质押	35,280,000
赵晓红	境内自然人	15.79%	54,170,602	40,627,951	质押	40,320,600
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9%	11,622,240	0		
李长和	境内自然人	2.28%	7,835,173	2,986,091	质押	5,375,000
#李文东	境外法人	2.12%	7,263,257	3,153,962	质押	3,649,798
北京智诚盛景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3,458,979	0		
哈尔滨市科技风险投资中心	国有法人	0.74%	2,538,460	0		
#陈其德	境内自然人	0.73%	2,508,999	0		
北京中电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2,344,613	0		
宁波华建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2,249,72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李寅和赵晓红为一致行动人，李文东和李长和为叔侄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光伏产业链相关业

“让电能拥有智慧，让人们享有阳光”是公司的经营理念，以绿色和智慧方式满足全球电力需求，建设可再生的能源供应体系，减少传统能源对人类生存环境的影响，使全球变成一个亮堂堂的地球村，解决人类能源供应的永续安全问题，是公司坚持的产业方向。报告期内，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仍然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需求减少，供给过剩，制造企业继续面临着严峻的考验。公司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领导下稳扎稳打，夯实资产。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2,378.6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8.32%；营业成本74,142.8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4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12.2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4.9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1,807.1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4,560.3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72,879.84万元，负债总额为180,765.8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8.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90,873.00万元，少数股东权益1,240.99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13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38%。

报告期内，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战略目标及年度工作计划，贯彻执行董事会的战略安排，重点开展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1、全面布局新能源，建设生物质发电、供热、供汽融合互补的综合能源系统

公司秉承打造“制造+服务+金融”的全产业链服务理念，与上海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中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设立黑龙江生物质综合能源产业基金/项目的战略合作协议》，基金总模预计30亿元人民币，将重点投资建设黑龙江省内的生物质直燃发电项目、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和生物质综合利用项目。意在促进黑龙江省生物质能源大规模开发和综合利用，建设生物质发电、供热、供汽融合互补的能源优化配置系统，提升综合能源利用效率，将生物质能源打造成为新型生态城市的综合能源服务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建设并网近100MW新能源电站，其中BT总包的光伏电站40MW，公司自持的电站58.6MW，近一步增加了公司自持运营电站的持有量，为公司未来20年的收入及现金流打下良好的基础。

2、通过资本运作参股基金快速进入新能源电站运营领域

2018年11月13日，公司与上海中电投融和新能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能源管理中心”）共同出资设立了融和电投一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基金”），其中九洲电气持股33.33%，新能源管理中心持股65.67%，基金管理人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嘉兴基金规模为5.75亿元人民币，截止到报告期，已持有新能源发电项目包括齐齐哈尔昂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3MW光伏发电项目、齐齐哈尔群利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5MW光伏发电项目、泰来环球光伏发电有限公司10MW光伏发电项目、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2MW光伏发电项目、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40MW光伏发电项目、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20MW光伏发电项目、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50MW风电项目、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48MW风电项目、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10MW光伏项目。所持新能源电站均已并网发电且收益良好。

3、公司制造业向制造服务业也转型，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购四川旭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7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取得由沈阳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颁发的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证书及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证书。通过收购设计院及资质证书的升级完善，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承揽和开拓，提高了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4、优化销售体系，创造更大的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力度优化网络营销，根据国家供给侧的调整来调整公司销售网络布局，向电网、能源、节能环保、网路通讯等优质客户集中。同时，公司销售体系与昊诚电气销售体系协调发展，整合相互的客户资源和渠道，拓宽新资源，进入新领域，降低营销成本，提高产品收益。

5、国际化发展，迈开“走出去”的步伐

为了紧密配合公司“走出去”的发展战略和加强国际化的发展策略，并全面配合“一带一路”的国家战略，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国九洲国际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与美国、澳大利亚、柬埔寨、泰国、老挝、孟加拉、印度、菲律宾、俄罗斯、蒙古、巴基斯坦、哈萨克斯坦、阿根廷等国在电力和新能源等能源领域的广泛深入合作。

综上所述，公司2018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基本得以实施。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运营光伏电站基本情况如下表：

项目公司名称	项目地点	核准装机容量 MWp	项目进展情况	收入的确认原则	2018 年上网电量（度）	核准电价（元/度）	2018 年并网电量电费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净利润（万元）

泰来立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泰来县	10.00	已并网	电网公司确认电量时确认收入	14,727,637	0.89	1,294.76	415.37	415.37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太阳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莫旗	10.00	2018年6月并网	电网公司确认电量时确认收入	8,076,759	0.75	605.76	178.95	178.95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九洲纳热光伏扶贫有限责任公司	莫旗	48.60	2018年6月并网	电网公司确认电量时确认收入	37,002,561	0.75	2,775.19	474.26	474.26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BT建设的光伏电站情况如下表：

项目公司名称	项目地点	业务模式	核准装机容量 MWp	项目进展情况	收入的确认原则	2018 年度确认的合同收入(万元)	2018 年确认的合同成本(万元)	2018 年形成的合同毛利(万元)
安达市晟晖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安达市	BT	40.00	已并网	建造合同准则按工程进度确认收入	24,127.66	17,864.17	6,263.50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绥滨县	BT	8.50	已并网	建造合同准则按工程进度确认收入	2,288.96	1,815.46	473.5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高压变频系统	18,092,737.75	9,348,797.91	48.33%	37.80%	81.77%	-12.50%
电气控制及自动化产品	249,302,734.71	199,578,381.29	19.95%	-26.08%	-21.35%	-4.81%
直流电源系统	57,706,308.55	34,193,752.26	40.75%	51.17%	63.84%	-4.58%
变压器产品	41,056,916.52	32,929,922.37	19.79%	-19.86%	-20.63%	0.77%
新能源工程业务	432,728,440.61	352,662,280.06	18.50%	-48.71%	-49.11%	0.64%
升压站	3,676,555.13	2,869,989.36	21.94%	-94.51%	-93.63%	-10.81%
电力工程	6,018,081.37	5,617,361.81	6.66%	-63.80%	-52.29%	-22.53%
发电收入	134,016,446.35	42,046,723.26	68.63%	3369.69%	3426.05%	-0.50%
供热收入	12,685,617.11	10,734,825.20	15.38%			
其他产品			18.57%	20.64%	22.86%	-1.47%

	52,248,850.25	42,547,877.83				
其他业务收入	16,254,024.83	8,898,419.96	45.25%	16.46%	24.76%	-3.6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54.66%，主要由于如下原因：

1、报告期新能源电站项目建设的进度较慢，新能源电站项目建设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导致利润下降；

2、公司2018年2月收购完成黑龙江新北电力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其持有的大庆大岗及大庆平桥共100MW的新能源风力发电站的项目尚处于建设期，2018年度不产生利润，发电收益及利润将在并网发电后每年度体现，导致利润下降。

3、公司短期借款及融资租赁借款增加，融资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导致利润下降；

4、子公司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下滑，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导致利润下降。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144,639,706.5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41,587,137.24
应收账款	1,096,947,430.74		
应收利息	206,555.56	其他应收款	190,132,683.25
其他应收款	189,926,127.69		
应收股利			

固定资产	1,161,088,054.10	固定资产	1,161,088,054.10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	6,753,292.23	在建工程	6,753,292.23
工程物资			
应付票据	84,412,502.9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1,453,172.10
应付账款	517,040,669.12		
应付利息	512,327.79	其他应付款	30,904,955.36
应付股利	2,227,909.24		
其他应付款	28,164,718.33		
管理费用	98,415,019.17	管理费用	50,933,242.03
		研发费用	47,481,777.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	45,086,664.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86,664.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	397,157,293.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657,293.13

[注]：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500,000.00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黑龙江新北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018-1-1	700.00万元[注]	100.00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四川旭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8-06-30	500.00万元	70.00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黑龙江新北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018-1-1	财产权交接		6,263.38
四川旭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8-06-30	财产权交接	3,793,024.36	-472,850.88

[注]：本公司支付700.00万元对价购买黑龙江新北电力投资有限公司，黑龙江新北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大庆世纪锐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和大庆时代汇能风力发电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黑龙江新北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旭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7,000,000.00	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7,000,000.00	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000,000.00	5,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黑龙江新北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旭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7,908.91	7,908.91	1,171,234.70	1,171,234.7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6,550.00	806,550.00
其他应收款	24,625.37	24,625.37	141,824.58	141,824.58
固定资产			76,647.15	76,647.15
在建工程	30,579,936.13	19,456,579.00		
无形资产			6,278,047.39	
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00,000.00	6,000,000.00		
预收账款			877,000.00	877,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1,455.77	51,455.77	269,612.00	269,612.00
应交税费	9,614.64	9,614.64	42,834.68	42,834.68
其他应付款	13,551,400.00	13,551,400.00	142,000.00	142,000.00
递延收益	4,000,000.00	4,000,000.00		
净资产	7,000,000.00	-4,123,357.13	7,142,857.14	864,809.75
取得的净资产	7,000,000.00	-4,123,357.13	5,000,000.00	605,366.83

(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参照市场价格谈判确定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青龙满族自治县九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05-18	尚未出资	
隆化县九天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04-24	尚未出资	
泰来九洲立新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12-28	尚未出资	
扎兰屯市九天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09-21	尚未出资	
扎兰屯市洲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10-11	尚未出资	
齐齐哈尔九洲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08-14	200.00万元	100%
塔城市洲际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12-10	尚未出资	
齐齐哈尔洲际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11-05	尚未出资	
齐齐哈尔洲际环境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11-05	尚未出资	
绥化九洲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18-11-15	尚未出资	
兰西县洲际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11-26	尚未出资	
哈尔滨洲际生物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11-30	尚未出资	
哈尔滨洲际环境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11-30	尚未出资	
扎兰屯市洲际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8-11-28	尚未出资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寅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